网上报名材料及现场审核常见问题

为减少报名审核材料问题退回重报工作量，提高报名审核效率，请各考生注意以下报名材料常见问题：

**一、试用期考核证明及执业期考核证明问题：**

1. **起止时间怎么填：**试用期考核证明需要上传近一年的证明，即起止日期需落在2024年1月1日至2025年2月现场审核当日之间且满一年（其中应届毕业生试用时间同样写到审核当日为止，剩余试用时间在承诺书上体现）。所有证明材料落款时间不要晚于现场审核当日日期。
2. **带教老师怎么填：**试用期考核证明和执业期考核证明中，试用起止时间应与带教老师注册在该机构时间一致（上传的带教老师执业证书应体现该时间段执业经历）。如试用期内分别在多个机构试用，请提供所有机构的考核证明（每机构一张）及所有带教老师相关证件。
3. **章怎么盖：**考核证明应加盖医疗机构公章。如试用机构已注销无法盖章，可提供本人对应年度定期考核合格证明代替，也可在“信用中国（福建厦门）”网站（https://credit.xm.gov.cn/）查询机构注销公告，截图上传代替公章。
4. **其他注意事项：**证明上机构法人姓名应与下方法人签字一致；带教老师的医师执业证书号码不要填成资格证书号码。试用期考核证明和执业期考核证明不得涂改，请仔细核对、慎重填写，如填写有误需要重新填写盖机构公章并上传。

**二、其他问题**

1. 所有网上报名材料需上传材料原件的彩色扫描或拍照图（注意图片文件大小限制），如果只有黑白复印件则需要加盖医疗机构公章后再扫描或拍照。
2. 上传的身份证明须在报考有效期内，不要上传已过期身份证，有二代身份证的考生须使用身份证报名。
3. 学历证明材料中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备案表应上传有效期到2025年4月份之后的版本，避免考区审核时无法扫码验证。
4. 工作单位是医疗机构的，须提供机构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副本复印件（不要传正本，其中备案诊所提供备案证复印件），并加盖医疗机构公章。